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7年5月2日起停牌。详见公司于 2017年5月3日发布的《招商轮船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 [021]）。

经与有关各方初步沟通论证，上述重大事项预计涉及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”行为。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2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《招商轮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 [028]）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相关规定，现将截至停牌前 1 个交易日（2017 年 4 月 28 日）公司股东总人数及前 10 大股东、前 10 大流通股股东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股东总人数

截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股东总数 194,904 户。

二、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

截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前 10 大股东名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总数	持股比例 (%)
1	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	2,511,018,262	47.38
2	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	912,886,426	17.23
3	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分红—个人分红—005L—FH002 沪	109,843,916	2.07
4	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	32,297,936	0.61
5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29,602,840	0.56
6	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—投资精英之淡水泉	20,167,994	0.38
7	淡水泉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淡水泉成长基金 1 期	18,594,207	0.35
8	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—淡水泉精选 1 期	17,797,603	0.34
9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	16,324,000	0.31
10	全国社保基金—零五组合	15,002,895	0.28

三、前 10 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

截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前 10 大流通股股东名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	持股比例 (%)
1	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	1,932,481,959	40.93
2	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	912,886,426	19.34

3	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分红—个人分红—005L—FH002 沪	109,843,916	2.33
4	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	32,297,936	0.68
5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29,602,840	0.63
6	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—投资精英之淡水泉	20,167,994	0.43
7	淡水泉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淡水泉成长基金 1 期	18,594,207	0.39
8	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—淡水泉精选 1 期	17,797,603	0.38
9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	16,324,000	0.35
10	全国社保基金—零五组合	15,002,895	0.32

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6 日